

中華民國保齡球協會第十三屆第一次監事會議 記錄

壹、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 111 年 9 月 18 日（星期日）16 時

貳、開會地點：楊梅保齡球館（桃園市楊梅區新農街 209 巷 15 號）

參、應出席人員：監事 11 位

肆、實到出席人員：10 位（實到 6 位視訊 4 位如簽到名冊）

伍、主席：陳監事長 棟材

陸、會議內容：

一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二、與會長官致詞：(略)

三、報告事項：(略)

四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：有關本會 110 年度業務報告、決算表、現金出納表、資產負債表及財產目錄(如附件 1-5)，請審核。

說明：本案經 111 年 9 月 18 日第 13 屆第 1 次理事會編製，現送交本監事會討論，俟決議並造具審核意見書送理事會後，委請教育部認可之會計師查核簽證，再提送會員大會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無

捌、散會